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06—013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6年5月18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6年5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现将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05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200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3,6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每10股派发现金0.9元。

本公司2005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200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3,67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总股本变为245,872,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和红利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06年6月16日

2、除权除息日：2006年6月19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6年6月19日（深市），2006年6月20日（沪市）。

4、红利发放日：2006年6月19日（深市），2006年6月20日（沪市）。

三、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对象为：截止2006年6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深市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东的现金红利于2006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

管证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

2、沪市市值配售股份的现金红利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发放。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4、深市股东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于 2006 年 6 月 19 日直接计入股东的证券帐户，沪市市值配售股份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直接计入股东的证券帐户。

五、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本	本次转增股本	本次变动后股本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03,620,000	62,172,000	165,792,000	67.43
发起人股份	103,620,000	62,172,000	165,792,000	67.43
二、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50,050,000	30,030,000	80,080,000	32.57
人民币普通股	50,050,000	30,030,000	80,080,000	32.57
三、股份总数	153,670,000	92,202,000	245,872,000	100

本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按照新股本 245,872,000 股摊薄计算的 2005 年每股收益为 0.25 元。

六、控股股东股改承诺减持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控股股东南京港务管理局作出如下承诺：自我局持有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南京港股票，委托出售价格不低于 9.07 元/股（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公司于 2005 年 10 月 17 日进行了每 10 股派 4 元的利润分配，委托出售价格已调整为不低于 8.67 元/股）。

自 2006 年 6 月 19 日起，上述出售价格相应调整为不低于每股人民币 5.36 元。

七、咨询办法

电话：025—58815738

传真：025—58812758

邮编：210011

联系人：吴伟

联系地址：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19号319室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八、备查文件：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6月12日